

## 【創治】 tshòng-tī

對應華語	捉弄、欺負
用例	創治人、毋通共人創治
民眾建議	捉欺
用字解析	<p>臺灣閩南語裡的「創」字有第一調和第三調兩讀，第一調 tshong 是受傷之義，例如：「創傷」。第三調有「開始」、「做」、「捉弄」等義，例如：「創造 tshòng-tsō」、「創予好勢 tshòng hō hó-sè（做好）」、「創治 tshòng-tī（作弄）」。</p> <p>這些音義和古今漢語大抵相類。漢語的「創」也有平去兩聲調，分別相當於台語的一、三調，其語義也分別相同；只有臺灣閩南語「創治」這一個語詞，不是漢語所有。</p> <p>如果進一步考察，我們可以在漢語「創」字的一些文獻中找到更好的線索來理解「創」和「創治」的關係。《說文解字·刃部》：「刃，傷也。从刃从一。創，刃或从倉。」段玉裁注：「从刀倉聲也。凡刀及創瘍字皆作此，俗變做刃、作瘡。多用創為刼字。」從漢字的結構和使用歷史來看，「創」（本或作「刼」）字的本義是「受傷」，尤指「刀傷」而言。後來因為音讀而借用為「刼」的假借字。《說文·井部》：「刼，造法刼業也。从井刃聲。讀若創。」這個來自「刼」義的「創」，本來有「製作、創造」義，和「作」（由「乍」孳乳為「作」）字的詞義發展相同，都有由「初始、發生、創造」發展到「製作」的詞義，因此才有「創作」這個同義並列結構的語詞。也因此再由「製作」分別發展出漢語的「作弄」，發展出臺灣閩南語的「創治」。由此可見「創治」的「創」是有本有源、音義皆合的適常用字。</p> <p>臺灣閩南語的「創治」的「治」，本義是「治理」，後來由引申為「修理」「修改」，《資治通鑑·陳紀八》：「文意百端，不加治點。」引申為「懲治」、「對付」之義，在漢語有「治罪」等詞，在臺灣閩南語有「創治」、「凌治」、「予我來治伊（讓我來對付他）」等用法。可見「創治」的「治」是適當的用字，音義皆合。</p> <p>有人建議用「捉欺」來代替「創治」。這兩個字的詞構，奇特而不自然，可能是尚未深入探索「創治」古今音義而生造出來的。何況，「捉」「欺」的當今臺灣閩南語音讀，和「創」「治」都不相同，也沒有任何時空演變的可能；其相當的《廣韻》反</p>

	切（「捉，側角切。」、「欺，去其切。」）和「創」、「治」的音讀也相差甚遠。因此，這個建議並不妥當。
--	---

## 【四界】 sî-kè/sî-kuè/sî-kerè

對應華語	到處、處處
用例	四界蹠、四界行、四界去
民眾建議	四廓、四下、四處
用字解析	<p>臺灣閩南語表示「到處」、「處處」的意思說成 sî-kè（偏漳腔或通行腔），sî-kuè（新泉腔），sî-kerè（老泉腔），俗作「四界」。「四界」通常用來修飾動詞，如：「四界行 sî-kè kiânn」（到處走走）、「四界走 sî-kè tsáu」（到處跑）、「四界蹠 sî-kè seh」（到處溜達）、「四界去 sî-kè khì」（到各處遊走），也可以充當主語或謂語，例如：「四界攏是人 sî-kè lóng sī lāng」（到處都是人）、「台灣水果滿四界。Tâi-uân tsuí-kó muá sî-kè。」（台灣到處都是水果）。用「滿四界」形容人、物之多。</p> <p>洪惟仁教授認為 sî-kè 的本字是「世界」，今北京話「到處」說「一世界」，電視劇「大宅門」有這樣的對話「一世界都找不到人」（到處找不到人），臺灣閩南語「四界」的語義用法如出一轍。宋孝才編《北京話語詞匯釋》（北京語言學院，1987）也收「一世界」詞條，注例云：「到處、處處。例：這幾個人吃了一世界瓜子儿皮子。」亦可為證。因此，「四界」中的「四」只是借音字。</p> <p>有民眾提出「四界」改成「四廓」，認為「四廓」指「城牆四周」，才有「到處、處處」之意涵，按「廓」為入聲字當作 kok 及 keh（偏廈）/kerh（偏泉）/kueh（偏漳）兩讀，與「界」（kè/kuè/kerè）雖然音近，舒促有別，未必同源。且「四界」一詞有習用基礎，實無改作「廓」之必要。</p>



本著作係採用創用CC「姓名標示-非商業性-禁止改作」2.5 臺灣版授權條款釋出。創用CC詳細內容請見：

<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/licenses/by-nc-nd/2.5/tw/>